#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 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5年11月26日(星期四)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 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(星期二)以现场结合通讯 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8人,实到董事8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尹峻先生主持,董 事会秘书、监事以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经过与会董事充分讨论、认真审议,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北京天地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 议案》

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进行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 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北京天地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公告》(临 2015-045) .

表决结果: 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计划于2015年12月18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 议关于出售北京天地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有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临 2015-047)。

表决结果: 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### 上网公告附件:

1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

## 备查文件: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上述备查文件查阅途径为:公司证券事务部。